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ULING MOTOR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305)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310,419	8,628,678	-26.9%
毛利	582,983	861,294	-32.3%
期內溢利	71,611	138,553	-4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6,344	76,103	-39.1%

中期業績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此中期財務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而其獨立審閱報告刊載於即將寄交予本公司股東之中期報告內。中期財務業績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6,310,419	8,628,678
銷售成本		(5,727,436)	(7,767,384)
毛利		582,983	861,294
其他收入	4	59,181	51,0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54,278	9,62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4,333)	(177,266)
一般及行政開支		(416,203)	(420,654)
研發開支		(47,282)	(89,54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287	(5,37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33	—
應佔融資成本		(68,258)	(58,438)
除稅前溢利		53,886	170,731
所得稅抵免(開支)	5	17,725	(32,178)
期內溢利	6	71,611	138,553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3,400)	—
日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370	(3,30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0,581	135,253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6,344	76,103
非控股權益		25,267	62,450
		71,611	138,553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5,314	72,803
非控股權益		25,267	62,450
		70,581	135,253
每股盈利	8		
— 基本		人民幣2.26分	人民幣4.15分
— 攤薄		人民幣1.34分	人民幣4.10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315,481	3,143,847
預付租賃款項		315,214	297,550
預付租賃款項之溢價		810	823
投資物業	9	10,007	9,08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22,770	71,537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05,164	100,660
已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356,067	375,145
可供出售投資		-	10,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權益工具		5,600	-
		4,331,113	4,008,648
流動資產			
存貨		1,066,691	1,222,876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5,512,398	4,196,160
預付租賃款項		7,845	7,336
已質押銀行存款		855,907	565,8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7,277	1,706,780
		8,110,118	7,698,992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7,459,316	7,955,730
合約負債		132,833	-
保養撥備		129,261	142,704
應付稅項		48,869	108,318
銀行借貸	13	1,056,290	491,576
衍生金融工具	12	15,772	50,560
可換股貸款票據	12	26,705	23,82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		5,450	5,303
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已提取 墊款		845,921	277,515
		9,720,417	9,055,526
流動負債淨額		(1,610,299)	(1,356,5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20,814	2,652,114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4,606	-
遞延收入		-	15,33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80,000	-
可換股貸款票據	12	129,551	122,857
遞延稅項負債		25,461	26,058
		<u>249,618</u>	<u>164,254</u>
		<u>2,471,196</u>	<u>2,487,86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7,366	7,366
儲備		1,441,090	1,435,316
		<u>1,448,456</u>	<u>1,442,68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48,456	1,442,682
非控股權益		1,022,740	1,045,178
		<u>2,471,196</u>	<u>2,487,86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61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57,000,000元)，審慎考慮未來流動資金及本集團持續經營。經考慮現有發行應付票據的銀行融資額及銀行借貸、估計本集團的未來現金流量及為進一步取得銀行融資的可供質押資產，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於可見未來將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到期財務責任。

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毋須包括任何於本集團在未能滿足持續經營條件下所需計入之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所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相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為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除下文所述者外，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1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之影響概要

銷售發動機及相關部件、汽車零部件及附件以及專用汽車所得收入乃於交付產品時確認，該時間點為客戶有能力控制產品的使用及取得產品絕大部分餘下利益時。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計入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預收客戶款項人民幣193,839,000元及遞延收入人民幣15,339,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倘未能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墊款人民幣132,833,000元及遞延收入人民幣14,606,000元將分別由合約負債重新分類至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遞延收入，乃因相關產品及服務尚未交付。

因此，除重新分類合約負債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2.2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概述

下表列示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其他項目於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

	可供出售 投資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 股本工具	應收賬項及 其他應收 款項	投資重估 儲備	保留溢利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期末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0,000	-	4,196,160	-	582,243	1,045,178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產生的影響：						
自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及轉撥過 往確認的減值虧損	(10,000)	10,000	-	(12,000)	6,583	5,417
自成本減值重新計量至公平值	-	(1,000)	-	(1,000)	-	-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重新計量	-	-	(18,885)	-	(11,501)	(7,38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	9,000	4,177,275	(13,000)	577,325	1,043,211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所提供之貨物或服務類型。此亦為本集團業務組織之基準。概無主要經營決策者可辨識之經營分部於達致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時被合併列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 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製造及銷售發動機及相關部件
-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 製造及銷售汽車零部件及附件、買賣原材料(主要為金屬及其他消耗品)及提供用水及動力供應服務
- 專用汽車 — 製造及銷售專用汽車
- 其他 — 物業投資及其他

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下列各項：		
— 發動機	626,567	1,496,011
— 發動機相關部件	73,908	212,135
— 汽車零部件及附件	3,747,327	5,037,413
— 專用汽車	1,410,809	1,346,674
原材料貿易	375,518	444,578
提供水電供應	76,290	91,867
	<u>6,310,419</u>	<u>8,628,678</u>
地區市場		
中國	6,291,990	8,628,878
其他	18,429	—
	<u>6,310,419</u>	<u>8,628,678</u>

所有本集團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按時間點確認。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可報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汽車零部					綜合
	發動機及 有關部件 人民幣千元	件及其他 工業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專用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收入						
對外銷售	700,475	4,199,135	1,410,809	-	-	6,310,419
分部間銷售	25,016	7,334	-	-	(32,350)	-
總計	<u>725,491</u>	<u>4,206,469</u>	<u>1,410,809</u>	<u>-</u>	<u>(32,350)</u>	<u>6,310,419</u>
分部溢利	<u>24,195</u>	<u>23,296</u>	<u>27,736</u>	<u>49</u>		75,276
銀行利息收入						22,00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34,177
中央行政成本						(20,68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28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33
撥回於一間合營企業權益的 減值虧損						8,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公平值變動						(147)
融資成本						(68,258)
除稅前溢利						<u>53,886</u>

	汽車零部					綜合
	發動機及 有關部件 人民幣千元	件及其他 工業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專用汽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收入						
對外銷售	1,708,146	5,573,857	1,346,675	-	-	8,628,678
分部間銷售	<u>50,213</u>	<u>8,885</u>	<u>315</u>	<u>-</u>	<u>(59,413)</u>	<u>-</u>
總計	<u>1,758,359</u>	<u>5,582,742</u>	<u>1,346,990</u>	<u>-</u>	<u>(59,413)</u>	<u>8,628,678</u>
分部溢利	<u>76,881</u>	<u>140,157</u>	<u>16,163</u>	<u>347</u>		233,548
銀行利息收入						21,20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064
中央行政成本						(21,27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5,370)
融資成本						<u>(58,438)</u>
除稅前溢利						<u>170,731</u>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撥回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	6,57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595)	5,73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34,177	1,0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147)	-
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773	8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2,353	(4,622)
撥回存貨撥備	5,717	-
撥回於一間合營企業權益的減值虧損	8,000	-
其他收益及虧損	<u>54,278</u>	<u>9,621</u>

5.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抵免)開支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10,237

29,06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9,088)

-

股息分派之預扣稅

1,579

1,177

遞延稅項

本期間

(453)

1,932

(17,725)

32,178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旗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惟柳州五菱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五菱工業」)及柳州五菱柳機動力有限公司(「柳機動力」)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享有15%之優惠稅率除外。

企業所得稅法亦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向其海外(包括香港)股東分派溢利須按5%或10%繳納預扣稅。

期內已就本集團旗下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盈利計提遞延稅項人民幣1,12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128,000元)，並計入損益。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由於該兩個期間並無香港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作出稅項撥備。

6.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董事酬金	944	1,572
其他員工成本	384,862	405,7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30,005	29,640
	<u>415,811</u>	<u>436,912</u>
減：員工成本(於存貨資本化)	(251,657)	(241,051)
	<u>164,154</u>	<u>195,861</u>
物業租金收入	(73)	(8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727,436	7,767,3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398	109,961
減：存貨資本化金額	(97,030)	(75,126)
	<u>40,368</u>	<u>34,835</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總額(包括銷售及分銷成本、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	3,916	3,663
預付租賃款項之溢價撥回(包括在一般及行政開支)	13	13
銀行利息收入	(22,006)	(21,203)

7.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25港仙(二零一七年：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每股1.25港仙)。於本中期期間已派付末期股息總額25,626,000港元(或相當於人民幣21,622,000元)(二零一七年：22,948,000港元或相當於人民幣19,648,000元)。

本公司董事決定不會就本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46,344	76,103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利息	18,449	4,16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34,177)	-
可換股貸款票據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匯兌虧損淨額	<u>1,595</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32,211</u>	<u>80,27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50,108	1,835,822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	<u>357,143</u>	<u>119,968</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07,251</u>	<u>1,955,790</u>

9. 投資物業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投資物業

本集團名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行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評估。

估值乃參考地點及條件類似之類似物業之市場成交價憑證而達致。

估計物業公平值時，物業之最大最佳用途為其現時用途。

投資物業估值所用其中一項主要輸入數據為每平方呎價格，介乎人民幣4,756元至人民幣6,204元及人民幣2,109元至人民幣2,278元。所用每平方呎價格微升會導致各投資物業公平值計量大幅上升，反之亦然。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級別被分類為第三級。

期內，概無第三級轉入或轉出。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其投資物業於損益確認公平值收益人民幣773,000元(二零一七年：收益人民幣867,000元)。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並按長期租約持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372,75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67,415,000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06,47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8,034,000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現金款項為人民幣119,09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3,412,000元)，產生出售收益人民幣12,353,000元(二零一七年：出售虧損人民幣4,622,000元)。

10. 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人民幣4,130,308,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46,185,000元)，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項(扣除呆賬撥備)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205,723	2,875,254
91至180日	875,417	196,590
181至365日	39,796	59,266
超過365日	9,372	15,075
	<u>4,130,308</u>	<u>3,146,185</u>

11.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人民幣6,487,124,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452,648,000元)，而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618,431	4,192,462
91至180日	1,705,659	1,901,095
181至365日	65,794	125,166
超過365日	97,240	233,925
	<u>6,487,124</u>	<u>6,452,648</u>

12. 衍生金融工具／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本金總額達400,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53,760,000元)之可換股貸款票據(「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予五菱(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五菱香港」)。五菱香港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以港元計值，設定年利率為4%，並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到期。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至到期日前第五個營業日止期間任何營業日，按兌換價每股普通股0.70港元將全部或部分本金額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可作反攤薄調整。除非已轉換，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將於到期日按面值贖回。

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由兩個部分組成，包括負債部分及兌換權衍生工具部分。負債部分之實際利率為22.68%。兌換權衍生工具公平值計量，有關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五菱香港按每股0.70港元的兌換價將本金總額為150,000,000港元的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兌換為每股0.04港元的股份。

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負債及衍生工具部分期內之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負債部分	衍生工具 部分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之賬面值	219,602	134,158
實際利息支出	28,433	-
期內在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	(46,994)
年內兌換	(88,003)	(30,665)
匯兌收益	(13,355)	(5,939)
	<u>146,677</u>	<u>50,56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677	50,560
實際利息支出	18,449	-
息票支付	(11,076)	-
期內在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	(34,177)
匯兌虧損(收益)	2,206	(611)
	<u>156,256</u>	<u>15,772</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156,256</u>	<u>15,772</u>
分析為：		
流動	26,705	15,772
非流動	129,551	-
	<u>156,256</u>	<u>15,772</u>

評估二零二零年到期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及兌換權衍生工具部分之價值時所應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i) 負債部分之估值

於初步確認時，負債部分之公平值乃按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中和邦盟」)(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估值師行)提供之估值，採用合約釐定之未來現金流量按規定收益率22.68%折現之現值計算，未來現金流量乃經參考本公司信貸評級及到期前尚餘時間而釐定。

(ii) 兌換權衍生工具部分之估值

兌換權部分由中和邦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按公平值計量。於相關日期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股價	0.45 港元
兌換價	0.70 港元
無風險利率	1.87%
預計年期	1.90 年
預期股息率	2.78%
預期波幅	<u>38.08%</u>

13. 銀行借貸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分析：			
有抵押		195,467	96,423
無抵押		<u>860,823</u>	<u>395,153</u>
		<u>1,056,290</u>	<u>491,576</u>
應要求或一年內應償還賬面值	(i)	1,055,614	490,873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附帶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賬面值(列為流動負債)		<u>676</u>	<u>703</u>
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1,056,290</u>	<u>491,576</u>

附註：

(i) 到期款項乃按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為基準。

(ii) 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亦相等於訂約利率)範圍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每年)：		
定息借貸	4.35%-4.79%	4.35%
浮息借貸	3.41%-4.34%	2.13-7.25%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普通股	25,000,000,000	100,000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	1,521,400,000	1,52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01,521
已發行及已繳足：		
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835,821,841	7,343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附註12)	214,285,714	85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050,107,555	8,200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示為	7,366	7,366

董事會致辭

業績及表現

我們欣然提呈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五菱汽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標誌著本集團透過入股柳州五菱汽車工業有限公司(「五菱工業」)開展汽車零部件、發動機及專用汽車之製造與銷售業務以來，從事汽車工業的第二個十年的開始，歷經艱辛，遭遇重重挑戰。本集團從面對汽車行業順景逆流累積豐富寶貴經驗，繼續指導我們前進並賦予我們的員工在嚴峻及充滿挑戰的環境中勤勤懇懇、腳踏實地的追求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目標。秉持「穩中求進、優化結構、持續發展」之經營方針，五菱汽車努力提升質素與效益、持續調整企業架構及推動業務轉型，在不影響其長期經營規模與健康發展的情況下不斷物色新的業務目標進行策略發展。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儘管專用汽車分部穩定增長，但由於發動機及有關部件分部的業務量大幅下滑加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的收入下降，本集團的總收入為人民幣6,310,419,000元，較去年同期整體下降26.9%。

回顧期內，毛利為人民幣582,983,000元，減少32.3%。除本集團整體收入下降外，期內原材料價格(尤其是鋼鐵價格)持續高企令生產成本處於高位，導致毛利率較去年同期錄得的10.0%減少至9.2%。此外，於印尼新設立的廠房產生的經營虧損亦對本集團的盈利情況造成不利影響。

若干加強成本控制及策略措施，毛利率下滑的不利影響受到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下降的輕微緩解。經計及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回所產生的所得稅抵免人民幣29,088,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淨利潤為人民幣71,611,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6,344,000元，減少約39.1%，而就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每股盈利而言，扣除年內所產生相關實際利息支出、相關外匯虧損及可換股貸款票據公平值變動影響後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2,211,000元，較去年同期少約59.9%。

機遇及挑戰

中國營商環境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遇到來自內外部的一系列嚴峻挑戰。於經濟領域各行業經歷相對長期的急速及廣泛增長後，當經濟進入穩定發展階段時，企業難免面對各自行業加劇的競爭及新挑戰。受惠於本土經濟持續增長及消費者需求不斷上升，中國汽車行業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保持增長勢頭。中國汽車總銷量穩步上升5.6%，達到14,060,000輛，當中，儘管期內多用途車輛銷量萎縮，但乘用車分部增長步伐穩定。

回顧期內，透過與客戶及業務夥伴合作，我們持續開發及推出新產品以迎合多變市況，並深信其中部分將於未來數年成為帶動本集團收入增長之新動力。此外，既有設施(如柳州河西工業基地及青島生產線)及新建設施(如柳東基地及重慶基地)繼續展開改良及升級項目，為延展業務潛力及發展策略提供所需之基本平台。在自動化及智能生產系統基本元素的推動下，完成該等設施之改良項目確保我們在未來業務發展及進行其他轉型項目時保持市場競爭力。

經過近年的積極戰略規劃及實施，本集團目前已實現以柳州為總部，輻蓋到桂林、青島、重慶為生產基地的南北聯動的產業部署格局。同時，本集團緊抓「一帶一路」戰略機遇，隨著位於印尼首個海外生產基地於二零一七年七月順利建成投產，為本集團打開海外更廣闊的市場奠定堅實基礎。本集團相信目前之產業部署格局能讓各附屬企業在市場訊息交易及資源運用方面更為有效，鄰近主要及目標客戶之生產基地也加強各附屬公司與客戶緊密聯繫，互惠互利的業務關係，透過本集團內各成員企業之聯動合作、調整部署，達致每位成員企業皆能實現為整體業績作出貢獻的營運目標。

為配合特殊營商環境及主要客戶策略，本集團近期繼續著手改變若干業務營運策略，尤其就我們的發動機及部件以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業務組成方面，我們將業務重點由高度依賴微型商用車分部逐步轉移至以微型商用車與乘用車之平衡組合。此策略變動繼續推動發動機及部件和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發展，有助本集團的未來盈利能力。

鑒於乘用車分部的增長在連續數年顯著增長後整體有所放緩，為保持業務量的增長，本集團已積極調整營銷策略，擴大我們的整車業務，即專用車分部。針對我們產品強勁的市場需求，彼等自身在其各自細分市場擁有長期穩定的聲譽，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下半年起通過南北聯動巡展、春風行動等活動積極推廣各類原有及新款之不同車型。總計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實現約35,000台專用汽車總銷量，同比增長約20%；其中改裝車業務銷售達32,500台，同比增長31%。微改車總市場份額佔有率約60%，行業排名持續保持第一。非道路用車(如觀光車)、小型客車(包括客車、校車等)受限市場倒退的情況，銷售量皆有所減少，但仍能於回顧期內維持平穩的市佔比率。

配合國家環保新能源政策，國內新能源汽車普及銷售開展良好態勢。本集團一直投放資源配合環保運輸的國家政策，經過十多年的探索與經驗積累，本集團已掌握了新能源汽車開發過程中關於電機驅動技術、整車控制技術、新能源整車集成技術等關鍵技術，並擁有在新能源車方面多個國家專利、美國專利等。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直接或間接研發之電動物流車、電動觀光車及電動客車等產品陸續獲國家認可投產並在市場推出。本集團現正積極為新能源車整車產業進行發展及銷售部署的工作。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合共售出450輛電動車，包括電動物流車及電動觀光車。本集團亦完成共享電動車(M100)及自主研發之四輪低速電動車造型方案設計；同時啟動了L100新平台電動觀光車、智能駕駛產品研究、EN300P電動物流車開發等未來主流的新能源專案。

本集團積極探索零部件業務與國內外多家強企合作道路，引入國際先進技術，提升生產製造水準。二零一七年七月，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五菱工業與世界500強企業法國佛吉亞簽訂合資合同，共同出資設立佛吉亞(柳州)汽車座椅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正式成立。此次合作將深度整合雙方市場資源、技術能力，促進本集團汽車座椅產品轉型升級。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五菱工業與法國佛吉亞加強合作，再次牽手簽署內飾合資合作協定，將合作業務進一步拓展至內飾產品的範疇。憑藉合營夥伴的鼎力支持，兩間合資公司已順利開始運營，並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交出一份殷實的業績。

同時，為了快速提升車橋的工藝技術以滿足中高端乘用車的要求。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五菱工業進一步與美國車橋製造國際有限公司訂立合資協議，內容有關合資成立柳州美橋汽車傳動系統有限公司，作為合作平台及經營後獨立驅動橋、傳動軸及其他業務，促進車橋產品的技術開發，合資企業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正式成立及現正在處理開始營業的必要手續。

本集團深信通過與國際領先企業合作發展能加速提升本集團各類零部件的工藝技術，結合本集團於本土市場的實戰營運經驗，在配合現有客戶的產品升級計劃，以及開拓新客戶的中高端產品方面，達致相輔相成的效果。管理層預期，以上合作營運的合資工廠，將在有關零部件產品範疇上，成為中國西南部具備領先技術及競爭優勢之企業。

本集團於執行經營策略時密切注視營商環境變化，從不低估產能過剩及市況波動帶來之風險。因此，除實施適當產能擴充策略外，本集團亦開展以優質服務為導向之技術改造方案，務求進一步提高產品質量標準及技術能力，從而保持在業界之競爭力。本集團相信，在這個充滿挑戰之環境中，此雙管齊下策略對企業發展而言不可或缺。

本集團對於中國汽車行業之長遠增長潛力充滿信心，並深明在商業領域中，挑戰與機遇並存。有效商業模式能夠將挑戰轉化為機遇，而在很大程度上，這有賴於企業定立之明確目標及有效策略。

為應對汽車行業之挑戰及把握機遇，本集團一直認真實施以下策略及方案：

- a. 重整產品架構，回應市場需求，以追求汽車製造業務持續增長。尋求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的乘用車零部件銷售比例穩步增長，以及發動機及部件及專用汽車分部推出新產品以滿足市場趨勢的需求；
- b. 以「多點開花，齊頭並進」為宗旨為主要業務分部建立新企業結構框架。為就主要產品(例如發動機及底盤零部件)在不同地區優化定位及生產設施營運規模並物色海外機遇，以及為配套產品(例如汽車座椅產品)及汽車內飾部件及配件進行簡化及重整工作；

- c. 建立智能生產系統以迎來智能製造發展之路。採納創新工業化計劃(如「互聯網+」及「工業4.0」)及為既有設施及新建設施實行自動化運作；
- d. 提高營運及管理決策過程的效率和效力。實施精簡的管理系統及為知名主要客戶及業務夥伴所認可的全球製造系統實行基準測試工作；及
- e. 建立有效的管理團隊及工作小組。積極投資人力資源和實施合適的人力資源政策。

展望

本集團預期，中國今年及未來數年營商環境將充滿競爭及極具挑戰性。競爭激烈的營商環境將繼續迫使汽車相關企業就不斷變化的市況制定合適業務及市場策略。同時，本土經濟週期性波動將繼續令市場氣氛更趨審慎及選擇性。然而，本集團對全球最大汽車市場充滿信心，並認為可透過實行有效策略克服現有挑戰，長遠而言將有利於行業發展。儘管目前市場環境帶來挑戰及困難，本集團預期中國經濟仍可繼續增長。經濟持續增長令廣大民眾更為富裕，必然刺激汽車需求並為本集團帶來商機。

憑藉一絲不苟之計劃及努力，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在中國汽車行業之長遠業務潛力將繼續得到加強。在最終控股股東兼合資夥伴廣西汽車及一眾客戶之不懈支持下，我們深信本集團之業務前景一片光明，日後定為股東帶來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回顧—主要業務分部

本集團三個主要業務分部(即(1)發動機及有關部件；(2)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及(3)專用汽車)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業務表現及評估詳情如下：

發動機及有關部件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動機及有關部件分部之總收入(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700,475,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59.0%。有關期間之經營溢利為人民幣24,195,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8.5%。

附屬公司柳州五菱柳機動力有限公司(「五菱柳機」)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出售發動機合共約71,000台，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約60.6%。

期內，售予核心客戶上汽通用五菱之銷售額約為人民幣460,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66.9%，原因是向上汽通用五菱供應之NP18型號(排量1.8L之車型)之銷量顯著減少。於回顧期內，由於上汽通用五菱營銷重點轉移，集中推廣裝有自家生產之1.5T發動機(排量1.5L)之車型，NP18型號之銷量自二零一七年下半年起急劇下滑。雖然有關情況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起已逐漸緩和，然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總體銷量相對二零一七年同期仍錄得顯著跌幅，導致發動機及有關部件分部期內收入大幅減少。

同時，作為生產商用小型車發動機之長期行業領導者，五菱柳機持續向該市場分部之其他汽車生產商供應產品。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對其他客戶之銷售額(以排量介乎1.0L至1.6L之發動機為主)約為人民幣240,000,000元，佔本分部總收入約34.3%。

較去年同期而言，經營利潤率下降至3.5%。保養支出之減少及鑄造設施營運持續改善以及較高毛利率有助於抵銷因銷量及該分部總收入大幅減少所帶來之不利影響。

五菱柳機目前裝配功能之生產能力約為每年800,000台，其中約280,000台用於NP18型號，而缸體及缸蓋鑄造設施之產能則為600,000台。五菱柳機將繼續注意客戶業務增長情況，為其營運制定理想之產能及使用水平。

過去，五菱柳機生產之發動機主要用於商用小型車，並獲認定為該特定細分市場之商標產品。然而，為進一步擴展產品範疇及提升技術能力，五菱柳機為生產升級發動機產品積極進行開發項目，滿足客戶各種需求，尤其針對乘用車分部。除上文所述成功推出NP18型號外，五菱柳機亦正進行提升NP18型號及開發具更大排量新產品之項目，以擴大產品範圍，滿足乘用車分部客戶之特定需求。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菱柳機就建立五菱柳機生產新型號(即NPT20，排量2.0L)汽車發動機而專用及安裝之生產線訂立設備採購協議，總代價為人民幣94,000,000元(含增值稅)，該新型號汽車發動機已完成內部技術程序，並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年初開始推出及供應予其客戶(包括上汽通用五菱及其他客戶)供其乘用車使用。

此外，為確保現有及上述新型發動機鑄造部件之充足供應及進一步提高質量標準，五菱柳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訂立另一份設備採購協議，總代價為人民幣170,000,000元(含增值稅)，內容有關為缸體及缸蓋之加工生產專設兩條生產線，有關生產線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竣工。本集團認為，完成上述兩個項目及推出NPT20後，五菱柳機憑藉具有必要垂直整合元素(即自製鑄造部件)及介乎1.0L至2.0L之全面產品範圍，進一步鞏固其市場地位。

為啟動新能源汽車領域的業務發展，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五菱柳機與獨立第三方簽訂合營協議，以從事新能源汽車電機控制系統及相關部件的開發及生產業務活動。在行業合作夥伴各自於汽車及電機控制系統的競爭實力及專業知識的支持下，五菱柳機深信，此次合作將有助於本集團在該巨大潛在業務分部的快速發展。

展望未來，五菱柳機將繼續專注研發及落實現有與新產品(包括適用於新能源汽車之產品)之營銷方案，以保持於此細分市場之競爭力。本集團相信，已成功推出之高檔型號於上汽通用五菱及其他新客戶之乘用車之增加推廣應用，以及推出其他新高檔次產品將有助提升五菱柳機之商業潛力及技術能力，推升其未來數年之盈利能力。

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之總收入(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4,199,135,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4.7%。相關期間之經營溢利為人民幣23,296,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83.4%。

我們的附屬公司五菱工業經營之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繼續擔當上汽通用五菱大部分關鍵汽車配件主要供應商之角色。期內，出售予上汽通用五菱之銷售總額(一系列產品包括制動器及底盤系統組件、座椅、不同類型塑料件與沖焊件及其他汽車附件)持續攀升。上汽通用五菱關鍵產品(如五菱宏光及寶駿)之強勁需求及令人矚目之市場份額使該分部期內之業務表現受益。同時，由五菱工業與知名之佛吉亞集團成立之合資公司佛吉亞(柳州)汽車座椅有限公司(「佛吉亞汽車座椅合資公司」)及佛吉亞(柳州)汽車內飾系統有限公司(「佛吉亞內飾合資公司」)因轉變汽車座椅產品業務及汽車內飾部件及配件，導致各自於該分部之收入減少。

經營利潤率與去年同期進一步下降至0.6%。除了收入減少外，持續高企之原材料價格(特別是鋼材價格)令生產成本維持在較高水平，因而導致於回顧期內毛利率呈現較大幅度之跌幅。此外，印尼新建廠房產生之經營虧損亦對本集團之盈利造成不利影響。由於採取若干嚴控成本及策略措施，由毛利率下降所帶來之不利影響被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費用減少所輕微緩解。

憑藉長久累積之豐富業界經驗，本集團旗下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尤其擅於設計及開發產品。本分部所供應產品範圍廣泛，可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而其生產設施可靈活擴展以確保充分迎合主要客戶之特定需要。除商用小型車產能發展成熟外，策略上，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亦已逐步朝向發展其他高增值乘用車(例如轎車、多用途車輛及運動型多用途車分部)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盈利表現。按收入貢獻計，乘用車分部為本分部所貢獻收入比例自此成功超越商用小型車分部。

鑒於上汽通用五菱來自現有型號及新推型號之預期業務增長，本集團積極開展產能擴充及提升項目。就柳州地區，位於柳州河西工業園之生產設施(主要應付小型車零部件業務)於二零一四年竣工後，不斷進行各類升級及改造，其中涉及安裝工業機器人工作站及其他自動機械，以應對業務策略及上汽通用五菱之乘用車(尤其是運動型多用途車及多用途車輛)訂單增長。此外，部分設施計劃租賃予下文所述新成立之合營企業。

本集團經營位於柳州東區之另一生產設施(「柳東設施」)主要以乘用車之零部件業務為目標，且策略性地鄰近上汽通用五菱之乘用車生產基地，其第一及第二期已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全面投產。有見乘用車零部件分部業務將有顯著之增長，且考慮到柳東設施將逐步全面使用，五菱工業已決定透過啟動柳東設施之第三期發展工程，拓展柳東設施。地基及基礎設施之建築工程已於二零一七年完成，以確保能提供充足產能以及時應付客戶日益增加之需求。此開發用地已被指定用於興建本集團之首個「智能工廠」，目標是生產高端乘用車之底盤部件，五菱工業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訂立有關建造合約，其中廠房之興建預期不久完成。

除柳州地區之生產設施外，五菱工業近期亦就中國其他兩個主要生產設施(即位於青島及重慶之生產設施)制定發展計劃。就青島生產設施而言，由於上汽通用五菱在其於山東之生產基地啟動生產新款乘用車，位於青島之生產設施須進行若干技術改造及產能擴展項目。該等項目(涉及興建新廠房、設立多條大型注塑生產線、其他自動焊接及組裝線，以及安裝工業機器人)進展順利，其中部分設施已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逐步開始投產。就位於重慶之生產設施而言，其已投產超過一年，並向上汽通用五菱供應汽車零部件，五菱工業目前正審視配合上汽通用五菱之擴充計劃進行二期開發，並會於適當的時候就進一步擴充該生產設施啟動合適計劃。

於最近幾年間，本集團已於中國進行策略部署，從柳州之單一生產據點，拓展至於廣西、山東及重慶之跨省聯動產業集團，促使企業規模和核心競爭力得到同步擴大和提高，同時為本集團未來之業務增長與持續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此等策略部署，配合上汽通用五菱及其他客戶業務於最近幾年間之良好增長，使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受益。除業務表現改善外，此等策略部署於最近幾年間亦加強了本集團與上汽通用五菱就進行現有業務及將來其他業務發展機會之商業聯繫。由於上汽通用五菱已積極籌建其位於印尼之生產廠房以拓展其海外業務，本集團緊隨上汽通用五菱此等發展步伐，決定通過於印尼籌建首個海外生產基地(進展順利且已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投產)與上汽通用五菱共同發展海外業務。

位於印尼之生產廠房包括一定數目之焊接、沖壓及組裝生產線，用於生產汽車後懸架及前軸之各類型汽車零部件，初始計劃年產量為100,000套/台。作為世界第四大人口之國家及考慮其近期之經濟發展，本集團認為印尼汽車行業具有龐大業務發展潛力，並認為本集團於印尼發展汽車零部件業務這一地域擴張乃本集團適當之拓展策略。

儘管市場環境競爭激烈，本集團認為其主要客戶上汽通用五菱憑藉成功車輛型號及新推型號以及實施適當策略計劃而建立之市場競爭實力，將於未來數年繼續大力支持汽車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業務。

專用汽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五菱工業經營專用汽車分部之總收入(以對外銷售為基準)為人民幣1,410,809,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8%。相關期間經營溢利為人民幣27,736,000元，增加71.6%。

期內，五菱工業出售約35,000輛專用汽車，較去年同期增加20.7%，其中改裝廂式客貨車、非道路車、小型客車(包括校車)之銷量分別為32,500輛、1,600輛及800輛，當中450輛為新能源汽車(主要為電動車)。儘管營商環境競爭激烈，積極之營銷策略及持續推出新型號有利於本分部之業務表現，改裝廂式客貨車之銷量增長顯著，並繼續成為該細分市場之領先供應商。同時，本集團在軍用車及電動車銷售方面取得顯著突破，成功獲得該分部大額訂單。五菱之電動觀光巴士被選作部分國內及國際活動之指定運輸工具，亦有助提升其產品形象，帶來市場積極反饋。

期內，經營利潤率增加至2.0%。低利潤產品(尤其是改裝物流車)比例偏高、市場競爭及生產成本上漲繼續為本分部首要關注之課題。同時，運輸成本及保養支出上升，亦限制本分部之盈利表現。為提升本分部之盈利能力，五菱工業繼續減少生產低利潤之改裝廂式客貨車及微型廂式運輸車產品，以預留更多產能生產上述小型校車、觀光車及電動車等其他盈利能力較佳之型號。

專用汽車分部配備全面化汽車裝配線，涵蓋焊接、塗裝及裝配等生產過程。本分部可生產百種不同類型經特別設計之汽車型號以迎合客戶特定需要，例如觀光車、高爾夫球車、警車、迷你消防車、郵政車、救護車、微型廂式運輸車、冷藏車、保溫車、垃圾車及電動車。客戶包括政府部門、公營機構、大大小小私營企業以至個人客戶。產品主要銷往全國各大省市之本土市場及海外市場。

專用汽車分部在汽車裝配行業之實力源於五菱長年累月之業界經驗。事實上，本集團所設計及開發之型號主要以「五菱」作為品牌名稱，本身已是市場上優質產品及服務之象徵。五菱工業亦為國內可生產新能源電動物流車之合資格企業。為符合國家有關環保及促進清潔能源之政策，本分部之目標為於新能源汽車行業中力爭重要席位，並積極推行各項有關市場擴展及提升研發能力之發展計劃。最近，本分部重點發展之電動車產品已步入突破階段，其中包括電動物流車、電動觀光巴士及其他電動車在內之若干產品已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獲得政府公告。五菱工業計劃以此等電動車產品開發之技術知識為平台，探索及開發一系列適用於特定業務領域之電動專用車。

同時，本集團亦不斷開發更高質量及更多功能之新型號小型客車，以迎合市場需求及提升監管標準。本集團預期新型號產品業務之開發，將有利於本分部之盈利表現。目前，本集團之專用汽車分部生產設施位於柳州及青島，各自年產能約為60,000輛及30,000輛。借助重慶現有之營運，本集團近日決定於重慶生產設施建設組裝專用汽車之生產廠房，計劃年產能約15,000輛專用汽車，不僅將擴大專用汽車分部產能，同時亦促進地域多元化發展，從而受惠於優質服務及成本效益。

除積極之營銷策略及持續推出新型號外，我們之重點為提供高標準之客戶服務，並迅速回應客戶之反饋，其對進一步推動專用車輛分部之業務前景亦屬重要。我們目前於超過19個地理服務區之415個服務站廣泛經營業務，以便我們瞭解業界之市場趨勢及發展，為專用車輛分部制訂適當之營商策略。自二零一七年下半年以來，業務量之顯著增長本質上表明作出多面戰略部署之積極影響，使本集團能夠在此分部邁向重要突破平台。本集團將努力維持可觀之市場份額，同時，探索未來增長潛力之機會，以進一步提高專用車輛分部之盈利能力，通過實施積極之業務將產品推廣至本集團仍有較低滲透率之地區。

展望未來，專用汽車分部將繼續推進新產品研發、技術改進及產能提升等工作，尤其針對新能源汽車。本集團相信，本分部仍面對多方面挑戰，惟對本分部之長遠商業潛力依然充滿信心。

合營企業之表現

柳州菱特動力科技有限公司(「柳州菱特」)(由五菱柳機擁有51%，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與阿爾特汽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籌組，旨在發展擁有自主專利之V6(V形6缸)發動機產品之業務)於期內繼續按計劃發展。成功完成研發3.0升進階型號後，柳州菱特於二零一六年開始建設基礎設施及主組裝線以供初步生產用途。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承接少數訂單以供試行運作。倘試行運作結果理想，五菱柳機及柳州菱特將合作制定適合之營銷計劃，以向目標客戶推出產品。柳州菱特成功開發V6產品將大幅加強我們之產品類型及行業實力。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柳州菱特因初步營運錄得淨虧損，其中本集團應佔人民幣964,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柳州菱特之權益賬面值為人民幣79,990,000元。

廣西威翔機械有限公司(「廣西威翔」)(由五菱工業擁有50%，於二零一三年八月與廣西柳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籌組，旨在發展工程機械及其他工業用車之業務)自成立起一直面對艱難之經營環境並過往數年錄得虧損。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營商環境有所改善，因此本集團於期內實現淨營業利潤。由於業務持續復甦，廣西威翔之業務表現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改善，期內實現人民幣6,815,000元之淨營業利潤，其中本集團應佔人民幣3,408,000元。鑑於盈利能力持續改善，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減值撥回人民幣8,0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廣西威翔之權益賬面值為人民幣16,597,000元。

佛吉亞(柳州)汽車座椅有限公司(「佛吉亞汽車座椅合資公司」)(由五菱工業及佛吉亞集團各自擁有50%，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旨在於中國發展汽車座椅產品之業務)自二零一八年一月開始營運。五菱工業認為，上汽通用五菱擴大乘用車生產之近期發展會帶來汽車座椅產品之商機，因而尋求合適之業務夥伴，以提升及更新其於此範疇之生產專門知識。與汽車配件及零部件業務之全球龍頭製造商佛吉亞集團合作，將為五菱工業帶來所需之技術支援，進一步對現有客戶及其他新客戶增進汽車座椅業務之商機。根據合資協議，五菱工業及佛吉亞集團將各自注入現金人民幣75,000,000元至佛吉亞汽車座椅合資公司。佛吉亞汽車座椅合資公司之初步營運乃主要通過轉變五菱工業位於中國柳州及青島之機器及設施(用作生產汽車座椅產品)、重新調任五菱工業之部份員工及租賃五菱工業位於中國柳州及青島之若干生產場所及設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佛吉亞汽車座椅合資公司實現人民幣4,899,000元之淨營業利潤，其中本集團應佔人民幣2,449,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佛吉亞汽車座椅合資公司之權益賬面值為人民幣73,986,000元。

佛吉亞(柳州)汽車內飾系統有限公司(「佛吉亞內飾合資公司」)(由五菱工業及佛吉亞集團各自擁有50%，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成立，旨在於中國發展汽車內飾系統、其相關零部件及配件業務，包括座艙、儀錶板、副儀錶板、門內飾板、聲學及軟內飾等)自二零一八年四月開始營運。五菱工業認為，與佛吉亞集團合作將為五菱工業帶來必要的技術支援，進一步增進來自上汽通用五菱及其他新客戶帶來此類產品商機。根據合資協議，五菱工業及佛吉亞集團將各自在5年內注入現金人民幣150,000,000元至佛吉亞內飾合資公司。佛吉亞內飾合資公司之初步營運乃主要通過轉讓五菱工業位於中國柳州及青島之機器及設

備(用作生產汽車內飾產品)、重新調任五菱工業之部份員工及租賃五菱工業位於中國柳州及青島之若干生產場所及設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佛吉亞內飾合資公司實現人民幣2,432,000元之淨營業虧損，其中本集團應佔人民幣1,216,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佛吉亞內飾合資公司之權益賬面值為人民幣148,784,000元。

二零一八年四月，五菱工業與美國車橋製造國際有限公司「美橋」就聯合成立柳州美橋汽車傳動系統有限公司(「車橋合資公司」)(根據合資協議由五菱工業及美橋各自擁有50%)進一步訂立合資協議，以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傳動系統產品業務。五菱工業認為與美橋合作將加快提升車橋之工藝技術達至中高端乘用車要求，因此合資企業可作為一個平台以合作經營汽車後獨立驅動橋、傳動軸及其他業務，推動車橋產品之技術發展。根據合資協議，五菱工業及美橋將各自注入現金人民幣69,000,000元至車橋合資公司。車橋合資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正式成立，五菱工業及美橋正在辦理開始車橋合資公司業務營運之所需手續。

財務回顧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收入為人民幣6,310,419,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6.9%。有關減少之原因主要為來自發動機及有關部件分部之業務量大幅下降所致。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所述，由於主要客戶之行銷重點轉移，集中推廣裝有自家生產之1.5T發動機(排量1.5L)之車型，致使採購本集團生產之NP18型號發動機之數量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急劇下滑。雖然有關情況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起已逐漸緩和，然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總體銷量相對二零一七年同期仍錄得顯著跌幅，導致發動機及有關部件分部期內收入大幅減少。與此同時，期內本集團之零部件及其他工業服務分部之收入亦錄得跌幅，而專用汽車分部之收入則保持穩健增長。

回顧期內，毛利為人民幣582,983,000元，下降32.3%。除本集團收入整體下跌外，期內之原材料價格持續高企(特別是鋼材價格)使生產成本維持於較高水平，導致毛利率下降至9.2%，而去年同期錄得10%。此外，印尼新建廠房產生經營虧損亦對本集團之盈利情況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若干加強成本控制措施，毛利率下滑的不利影響受到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下降的輕微緩解。經計及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回所產生的所得稅抵免人民幣29,088,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淨利潤為人民幣71,611,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46,344,000元，減少約39.1%，而就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每股盈利而言，扣除年內所產生相關實際利息支出、相關外匯虧損及可換股貸款票據公平值變動影響後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32,211,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9.9%。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銷售廢料及部件、政府補助及其他服務收入)合計為人民幣59,18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5.8%，原因是廢料銷售及其他服務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益及虧損合計為人民幣54,278,000元之淨收益，主要包括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為人民幣12,353,000元、投資於合營企業廣西威翔之減值撥回為人民幣8,000,000元、可換股貸款票據公平值變動影響為人民幣34,177,000元及本集團外匯敞口之匯兌虧損為人民幣6,595,000元(主要來自可換股貸款票據、若干銀行借款及位於印尼之經營)。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合營企業業績錄得淨利潤合共人民幣2,287,000元，主要由於廣西威翔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產生之經營利潤淨額逐漸改善，而柳州菱特繼續於營運初期產生經營虧損淨額。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指與佛吉亞集團組成之兩家合資公司(即佛吉亞汽車座椅合資公司及佛吉亞內飾合資公司)應佔之經營溢利淨額。該等兩家合資公司憑藉啟動用於其營運之設施及人員之順利轉移，實現穩健之經營業績，為其營運開啟了良好之開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保養開支及其他市場推廣開支)合計為人民幣114,333,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5.5%，其與收入的減幅一致，導致運輸成本大幅減少。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各項保險費、租金開支及其他行政開支)合計為人民幣416,203,000元，較去年同期略微減少1.1%。面對嚴峻及競爭激烈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已實施各項成本控制措施(包括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旨在減輕毛利率緊縮造成之不利影響並提升競爭力及效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47.2%至人民幣47,282,000元。通過與知名企業組建合資企業，擴大及開展未來業務活動之戰略舉措有助于降低本集團大量研發開支。儘管如此，本集團將配合未來業務發展機遇之策略計劃，繼續審慎進行研發項目。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16.8%至人民幣68,258,000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貸款票據產生之融資成本人民幣18,449,000元(按實際利率法計算)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2.26分，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5.5%。減少部分歸因於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轉換本公司可換股貸款票據後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之每股盈利為人民幣1.34分，減少約67.3%，已計及因轉換尚未贖回之可換股貸款票據而潛在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之有關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2,441,231,000元及人民幣9,970,035,000元。

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權益等)為人民幣4,331,113,000元。

流動資產為人民幣8,110,118,000元，主要包括存貨人民幣1,066,691,000元、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與應收票據人民幣5,512,398,000元(包括附追索權但未到期之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856,553,000元)、已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55,907,000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667,277,000元。應收關聯公司兼本集團發動機與汽車零部件業務主要客戶上汽通用五菱款項人民幣2,898,819,000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應收款項結餘受一般商業結算條款約束。

流動負債為人民幣9,720,417,000元，主要包括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7,459,316,000元、保養撥備人民幣129,261,000元、應付稅項人民幣48,869,000元、合約負債人民幣132,833,000元、有關本公司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之衍生金融工具人民幣15,772,000元、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流動部份人民幣26,705,000元、於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人民幣1,056,290,000元及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人民幣845,921,000元。有關墊款之相應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人民幣856,553,000元已記錄為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將於到期日抵銷。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淨流動負債人民幣1,610,299,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之淨流動負債人民幣1,356,534,000元有所增加。

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49,618,000元，主要包括可換股貸款票據人民幣129,551,000元、合約負債人民幣14,606,000元(過往記錄為遞延收入)、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25,461,000元及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80,000,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提取銀行借款及貼現應收票據之融資活動償付本集團經營及投資活動。

本集團根據相關融資成本考量各項替代融資方法(即銀行借款及票據貼現活動)之使用情況。此外，為了控制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廣西汽車透過票據貼現活動按市面上最佳條款向本集團提供融資來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合共人民幣667,277,000元。此外，已質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55,907,000元，亦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除附追索權之已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墊款)之銀行借貸為人民幣1,056,290,000元，自去年起大幅增加(包括利率較低之一年期55,000,000美元外幣貸款)，以作替代融資來源，此乃由於年內對應收票據貼現活動收取之利率上升所致。本集團已訂立適當之遠期合約對沖該外幣銀行貸款之貨幣風險。同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附追索權之貼現應收票據所提取之未償還墊款金額為人民幣845,921,000元，亦於期內增加。該等墊款之相關附追索權之貼現應收票據金額為人民幣856,553,000元，已記錄為應收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於到期時抵銷。本公司將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以及不時之金融市場情況，以便制定適合本集團之融資策略。

除銀行借貸及附追索權已貼現應收票據外，經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透過發行本金額為40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票據予其控股股東五菱香港籌集若干較長期融資。可換股貸款票據按年利率4%計息，可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至到期日(即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前第五個營業日止期間任何營業日，按初步兌換價每股0.70港元兌換為合共571,428,571股股份，其中本金額為1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由五菱香港兌換為合共214,285,714股股份。由於是項兌換，五菱香港於本公司之股權百分比由56.04%增至60.64%。

上述兌換後，仍未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本金總額為250,000,000港元，將有權根據上述條款及條件兌換為合共357,142,857股股份。鑒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當前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充裕財務資源履行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三日之未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之贖回責任。

假設悉數兌換本公司控股股東五菱香港目前持有之未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將由2,050,107,555股增加約17.42%至2,407,250,412股，控股股東五菱香港之股權百分比將由60.64%增至66.48%，而本公司第二大股東俊山發展有限公司之股權百分比將由13.74%減至11.70%。然而，倘兌換可換股貸款票據會導致本公司違反上市規則之公眾持股量規定，則不得作出有關兌換。

此外，經考慮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收市價(以低於可換股貸款票據兌換價之價格買賣)及上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不得作出重大兌換之限制，董事會認為全數及/或部分兌換本公司未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不會對股份市價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主要包括股份溢價、中國一般儲備、實繳盈餘、資本儲備、其他儲備及保留溢利)為人民幣1,448,456,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0.7分。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企業管治

本公司深明優良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康發展之重要性，故致力尋求及釐定切合本公司需求之企業管治常規。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確認，其已悉數遵守所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當中載列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行為守則(「本身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本身守則及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按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翔先生(主席)、王雨本先生及米建國先生組成，以審閱及監察(其中包括)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範圍現已於本公司(www.wuling.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

應審核委員會要求，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亦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uling.com.hk)。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袁智軍先生(主席)、李誠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鍾憲華先生、劉亞玲女士及楊劍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翔先生、王雨本先生及米建國先生。

代表董事會
五菱汽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智軍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